

北京大学日本研究中心 编



日本學

第十八輯



世界學術出版社

日 本 学

第十八辑

北京大学日本研究中心 编



世界知识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迎辉

特约编辑：叶琳 林昶

装帧设计：林昶

责任出版：赵 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日本学. 第 18 辑/北京大学日本研究中心编. —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7-5012-4569-7

I. ①日… II. ①北… III. ①日本—研究—文集

IV. ①K313.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67848 号

日本学(第十八辑)

Ribenxue (Dishibaji)

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 邮政编码:100010)

网址: <http://www.wap1934.com>

北京市兰翎印刷有限公司照排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1 字数:320 千字

2013 年 12 月第一版 2013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978-7-5012-4569-7

定价: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辑出版承蒙卡乐 B 日本
研究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长
松尾康二先生资助

本辑编委会：李 玉

宋成有

金 勋

白智立

梁云祥

马红娟

执行主编：梁云祥

前 言

《日本学》是北京大学日本研究中心编辑的学术论文集。它的宗旨是,对日本进行综合研究,探索其与他国不同的特点,尤其是在民族性格、历史传统和深层文化方面的特点。故命名为《日本学》。

研究日本学必须站在科学的立场上,全面观察日本,而不失之偏颇,才有助于人们深刻地了解日本,客观地评价日本。《日本学》采取这种态度。

一国的特点只有在与他国的比较中才能显现出来,而且,这种比较必须是多角度、多方面、多层次的。比较的方法既可以采用人文、社会科学的一些传统方法,也应该吸取自然科学、边缘科学的新鲜方法和现代化手段。《日本学》提倡并突出比较研究、学际研究,重视新方法、新手段的运用。

科学的态度就是实事求是。按照某种主观意图去剪裁甚至曲解事实,这种削足适履式的为现实服务的方法,是不足取的。提供确切的事实和对事实的正确解释,是学术发挥其社会效益的唯一正确途径。《日本学》坚持这一原则。

日本学的定义、内涵,乃至其能否构成一个学科,人们意见未必一致。尽管如此,日本学已经成为国际学术界广泛研究的对象,并且积累了大量有价值的成果。应该积极吸取国内外各学派的日本研究成果,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不应照搬,不应人云亦云,做传声筒。历史证明,照搬、当传声筒只会扼杀创造性。《日本学》的目标是建立中国自己的日本学。

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需要全国日本研究者的坚毅的努力。《日本学》虽然主要反映北京大学日本研究中心取得的成果,但它并不是狭隘的同人出版物。《日本学》实行开放的方针,热忱欢迎国内外日本研究者在这块学术园地上发表论著,交流见解,展开争鸣。

北京大学日本研究中心

目 录

自由民权运动期间的政治斗争与理论斗争·····	宋成有(1)
英国与晚清中日琉球交涉·····	边文锋(14)
清政府总理衙门的琉球政策	
——以 1877—1879 年为中心·····	[日]大城洋介(34)
“东亚医学”的相关问题	
——“提携、合作”的医学·····	[日]金津日出美(52)
从婚姻形态看律令时代中日社会差异·····	李卓(66)
模仿与创新的轨迹	
——日本雅乐艺术史述·····	滕军(82)
日本灾后重建中民间主动融资的运用及启示·····	晏英(94)
“万世一系”词源考·····	张允起(111)
试论仓石武四郎汉语教育思想·····	谭皓(121)
日本近代产业战略思想探源	
——浅析高桥是清的“生产力”思想·····	董昭华(139)
日本经济的长期停滞及其复苏对策·····	[日]长谷川启之(151)
误读与偏见：关于中日经济关系的两个流行认识·····	宋磊(168)
日本加入关贸总协定与英国·····	陈巍(180)
日本国家公务员的丑闻及恢复国民信赖的措施	
·····	[日]有马孝典(196)
40 年前的较量与博弈：中日邦交正常化时	
的双方外长谈判·····	林晓光(213)

20 世纪 70 年代初日本经济界对华倾斜态度

究其原因	李彦铭(227)
从并肩战斗到走向对立	
——日本社会党派遣第三次访华代表团过程研究 ...	程 蕴(246)
大平正芳与日本的环太平洋战略	徐博晨(261)
试析日本东京都世界都市建设过程中的公共外交	初晓波(277)
中日关系恶化原因初探	归泳涛(293)
当代日本的政治家后援会：演变及其特点	朱晓琦(308)
“9·11”事件以来日本对阿富汗的援助	卢 昊(323)
编辑后记	(342)

自由民权运动期间的政治斗争与理论斗争

宋成有

内容提要:发生在明治前期的日本自由民权运动对近代日本的政治发展影响广泛。自 1874 年兴起,至 1881 年民权派纷纷组建政党,运动逐渐进入高潮。此期间民权运动的主要特点是,政治斗争与理论斗争互动,构成复杂多样的发展进程。其中,政治斗争决定了维新官僚的荣辱沉浮,理论斗争则促进了欧美思想意识的本土化,加快了社会的观念更新步伐,促进了意识形态领域的文明开化。

关键词:自由民权运动 民选议院 加藤弘之

日本的自由民权运动从 1874 年兴起,到 1889 年运动余波回荡,历时 15 年。其间,以 1881 年的明治 14 年政变为拐点,分成前后两个时期。本文涉及的时间范围为民权运动的前期,主要探讨伴随着政治斗争的理论斗争问题。鉴于目前学术界多关注民权运动期间的政治斗争,而对理论斗争涉及不多,故撰此文,以重新审视这个老话题。

一、有意的政争与无意的理论准备

日本自由民权运动的基本特色,是政治斗争和理论斗争的并行。自由民权运动的爆发固然需要政治斗争的引火物,但思想启迪和理论准备也是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

1873 年 10 月 15 日,太政官政府决定任命西乡隆盛为政府使节,前往朝鲜质问拒收日本国书的“失礼”行为,借机挑动战争。10 月 17 日,结束欧美 12 国考察、回国不久的左大臣岩仓具视,参议大久保利通、木户孝允等“外游派”以及大隈重信、大木乔任等主张内治优先,反

对派遣“留守派”魁首西乡赴朝，并以集体辞职相要挟。18日，软弱的太政大臣三条实美忧急交加而病倒，20日由岩仓代行其职。24日，明治天皇接受了岩仓的意见，宣布无限期推迟向朝鲜派遣使节，延缓“征韩”。为抗议出使朝鲜的阁议被“外游派”取消，同日，西乡请辞参议和近卫都督之职。25日，外务省事务总裁副岛种臣、太政官左院事务总裁后藤象二郎及板垣退助、江藤新平等“留守派”参议们也一齐提出辞职，挂冠而去。在离开东京之前，板垣与西乡话别时，留下几句意味深长的赠言：“君与予向来同志，深信不渝。故今后虽分两地，但彼此心照不宣，约定无论福祸，共同行动。”西乡大笑说：“如果君与予合作，天下无敌！”^①从10月15日至25日，短短的十天之间，先后出现两次高官集体辞职的政潮，史称“征韩论”之争。

这场政潮，是明治政府成立以来首次遇到的政府危机。究其因，并非由于“留守派”蓄意发动战争而“外游派”爱好和平。实际上，双方政见的分歧之所以导致对决，主要是由于“留守派”利用“外游派”考察欧美诸国、远离日本期间，通过多层面的改革，形成派系集团垄断权力的局面。在这种情况下，“外游派”借口“内治优先”，与主张“外征优先”的“留守派”展开抗争，以夺回权柄。两派权力之争的结果，以内务卿大久保为首的“外游派”获胜，形成铁腕政府大久保体制；西乡回到故乡鹿儿岛县创办军事学校，伺机武力发难；板垣等联络各种反政府势力，打出“自由”、“民权”的旗号，上书言政，组织政治团体，向大久保政府挑战。

1874年1月17日，板垣、后藤、江藤、副岛、由利公正、古泽滋、小室信夫、冈本健三郎等人，向太政官左院提出《设立民选议院建议书》。次日，由报纸《日新真事志》全文发表了建议书。以此为标志，自由民权运动兴起。

板垣等《建议书》开宗明义，首先集中火力猛烈攻击大久保体制实施“有司专制”，指责“方今政权之所归，上不在帝室，下不在人民，而独归有司”。结果，“帝室渐失其尊荣”，“政令百端，朝令夕改”，“政刑成于私情，赏罚出于爱憎”，人民“困苦无告”，若“因循不改，恐国家招致分崩

① [日]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79—80页。

之患”。继而，提出解决有司专制的“拯救之道”：“唯在申张天下公议”，而“申张天下公议，唯在设立民选议院而已。然后有司之权如有所限，而上下始蒙其安全幸福。”最后，《建议书》根据欧美国家纳税代议制的理念，强调“夫人民对政府有纳税之义务者，即有对政府之事于知可否之权。此乃天下之通论”。同时，强调“使民学而且智、速达开明境地之道，即在于设立民选议院”。

出现在《设立民选议院建议书》中的诸如“人民”、“民选”、“议院”、“义务”、“权利”、“安全”、“幸福”等新概念，并非日本本土原生物，而是欧美议会民主的舶来物。在明治初年文明开化的大潮中，涌入日本的欧美思潮形形色色，但对民权运动直接产生影响的主要有：约翰·斯图尔特·穆勒（Johu Stuart Mill, 1806—1873）的自由民主观念，标榜以追求“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为最高原则的功利主义、渐进的改良主义；赫伯特·斯宾塞（Herbert Spencer, 1820—1903）的权利意识、自由主义观，以及视之为“恶的存在”的国家观、鼓吹优胜劣败的社会达尔文主义；让·雅克·卢梭（Jean Jacqueske Rousseau, 1712—1778）的天赋人权论、自由平等论、社会契约论、人民主权论等。

其中，穆勒的学说较早传入日本。1871年由中村正直将穆勒的《论自由》日译为《自由论》出版，影响颇大。民权运动活动家河野广中回忆他投身运动的思想原因时说：读过《自由论》后，觉得以往由汉学、国学培养起来的旧思想，除了忠孝之道以外，其他全都土崩瓦解。在自由、权利新观念的鼓舞下，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卢梭的学说同样深入人心。1875年，卢梭的《社会契约论》由箕作麟祥日译为《国政转变论》，其《民约论》则在1877年由服部德译成日文，后经中江兆民重新译成流利而优美的日文，1882年出版发行，备受读者欢迎。随着自由民权运动的展开，提倡人民革命权、抵抗权思想的卢梭人民主权论影响越来越大。在《草莽杂志》、《中外评论》、《评论新闻》、《文明新志》、《朝野新闻》等报纸杂志中，不断出现诸如伊东孝二的《论专制政府必须推翻》（1876年1月）、泽井尚次的《论专制政府必须打倒》（1876年6月）、守屋贯造的《论暴虐的官吏必须刺杀》（1876年6月）、枝木枝盛的《民权自由论》（1879年4月）等公开鼓吹人民革命权

和天赋人权论的激进文章。

斯宾塞的学说在 1877 年由尾崎行雄日译为《权利提纲》，1878 年由铃木义宗日译为《斯宾塞议会政体论》，1881 年由松岛刚日译为《社会平权论》。宫地茂平被《社会平权论》中《无视国家的权力》一章所感动，竟然为摆脱政府的管制，申请脱离日本国籍。中岛胜义的《俗梦惊谈》以“一洗我蜻洲祖先传来的恶习，改革社会风气”为己任，将人民的幸福安宁和自由权利视为标准，说“无论是政府、官吏、农夫、商人、华族、士族、医生、艺者、某某什么人，不管其位阶高下还是其俸给多寡，只要是流毒社会、妨碍同胞的幸福、贻害世上、阻碍兄弟的安宁、侵犯良民的自由权利的人，余声明此等人物即为国贼叛民”；疾呼“如果政府暴虐，即对抗之；官吏残酷，即刺杀之；以正义议论扑灭其凶焰，保护社会安宁，维护世上幸福，杀身成仁，建立壮士国家，岂非国家将进入开明佳域之前兆”。^①由此可见，欧美思想的涌入，在无意之间，为民权运动的兴起与发展，予以充足的理论准备。

二、方兴未艾的政治斗争与理论斗争

1874 年 1 月，《设立民选议院建议书》主要起草者古泽迂郎、由利公正等在东京创立了近代日本第一个政党，即爱国公党。其立党宗旨是“以爱君爱国的一片赤诚，保全天赋于人民的通义权理”；“拥戴我天皇陛下所颁五条誓文之旨意”，“唯以公论公议，遵守誓约的旨意”；“使君主融为一体”，“维护我日本帝国并使之昌盛”。^②同年 4 月，板垣为扩大民权运动的影响，返回故乡高知县，与片冈健吉、林有造等创建了立志社。该社的宗旨是：谋求“天皇陛下的尊荣”与“日本帝国的幸福”；“伸张人民的权利”、“三千万人民尽享平等”，“以保障生命，保持自主，

① [日]中岛胜义：《俗梦惊谈》，《明治文化全集》第 2 卷，《自由民权篇》，日本评论新社，1897 年，第 140—141 页。

② [日]《爱国公党本誓》，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 年，第 87—88 页。

各有职业,增进幸福”。^① 随后,在九州、四国等地也先后建立了相爱社、岳洋社、尚志社、南山社、合立社、公共社等民权派政治团体。由于分散的小团体影响有限,也难以形成足以对抗政府的政治力量,1875年2月在立志社的倡议下,各地民权派组织在大阪举行合并大会,成立了爱国社。该社的宣言从“爱国”、“忧国”的立场出发,认为爱国者必须先爱其身,需要相互交往和召开会议,进行研究协商,“以伸张各自之自主权利,尽到人之本分义务”;同时突出国权意识,强调结社的最终目的是“增进天皇陛下之尊荣幸福,使我帝国与欧美诸国对峙屹立”。^② 爱国社的总部设在东京,成员来自鹿儿岛、大分、熊本、福冈、广岛、石川、香川、爱媛、高知等西南日本十余个县,组织规模逐渐扩大。

发动阶段的民权团体在组织上、思想上还存在着致命的局限性。例如,组织成员几乎是清一色的士族知识分子,未能摆脱皇权论、国权论的思想羁绊。从《设立民选议院建议书》,到爱国公党、立志社、爱国社等民权派社团的宗旨书,均将“帝室”、“爱君”、“天皇陛下的尊荣”等皇权论的主张放在首位,而把民权置于君权之下。民权运动的领导阶层从一开始就患上了政治软骨病,并随时准备投入天皇政府的怀抱,从而使运动成为失意官僚东山再起的跳板。1874年4月,大久保政府蓄意策划侵略台湾以转移国内视线,居然得到民权运动领导人的响应。8月,立志社总代表林有造书政府,表示不能坐视不理,说:“凡遇国难挺身而出乃人民之通义,更不待我等喋喋不休。故团结民社,组成寸志兵,欲以抵挡国家之外难,请蒙准许则为荣幸。”^③ 在未弄明白政府出兵台湾的缘由前,仅凭“国难”临头,就不问青红皂白地追随政府,暴露了民权服从国权的致命局限性。这种局限性之所以是致命的,是因为士族的狭隘性在国内政治斗争中逐渐淡化,但领导人的士族根性依然存在,一旦对外冲突升温,往往放弃民权的要求而追随政府。事实表明:

① [日]《立志社设立之趣意书》,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137—140页。

② [日]《爱国社协议书》,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158—160页。

③ [日]《组编志愿兵请愿书》,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153页。

民权运动自身难以克服皇权论和国权论的束缚，这是最终导致其自我毁灭的重要思想原因。

虽然民权派在政治上尚存在若干局限性，却未妨碍投入思想理论战线的激烈争论。实际上，论战自民权派在提出《设立民选议院建议书》，抨击政府借口民智“未达开化之境”、设立民选为时尚早时即已开始。争论的焦点并非设立民选议院的必要性，而是对迫切性的认识意见严重分歧。

1874年2月3日，曾留学德国、担任明治天皇德语教师的宫内省四等官加藤弘之，在《日新真事志》上发表了一篇《设立民选议院质疑》的文章，他以“尚早论”为依据，向板垣等发难，从而挑起了公开论战。加藤提出“尚早论”的主要理由是：其一，国情有异。加藤强调民选议院只适用于开化国，而日本“并未完全开化”，“让我国开化未全之人民共议天下之事，并欲采其公议制定制度宪法，无异缘木求鱼”。加藤还强调说：“当今欧洲之硕学鸿儒皆认为民选议院对开化国乃为必须，对未开化国有害。”例如，德国的彼得尔曼就认为“欲创设制度宪法，必须依据时势民情，选择恰当适度者。盖仅以适用于文明开化之国的制度施用未开化之国，不但毫无功益，必反受其害”^①。因此，在日本不适宜立即设立民选议院。其二，难以保证不危害国家。加藤认为：“大凡人民智识未开，就已先得到大量自由权利，其时尚不知施行权利之正道，反而因此而陷入自暴自弃之中，遂伤害国家之治安，岂可不惧。”^②其三，当务之急在发展教育，培养人才。加藤认为，普鲁士之所以成为欧洲强国，“并非因设立议院所致，而是由于弗里德利希二世以来的政府一心尽力于人才教育的结果”，日本应以此为榜样，由政府实施开化教育，培养人才。^③加藤的结论是：当务之急并非设立民选议院，而是兴办学校，普及教育，等到民智开化之后，再来设立议院、制定宪法也为时未晚。时机尚未成熟，不宜轻举妄动。

① [日]加藤弘之：《设立民选议院质疑》，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98—99页。

② 同上书，第99页。

③ 同上书，第101页。

针对加藤的“尚早论”，民权派立即发起反击。在板垣支持下，古泽兹起草了《答加藤君书》，再由副岛种臣、福冈孝弟等润色，随即发表在2月20日的《日新真事志》上。他们列举维新以来至废藩置县为止的政绩，强调正是依据群议和公议，才有所建树；废藩置县之后，大权集中于少数有司，造成弊端百出，要振兴日本，当务之急恰恰在于设立议院，伸张公议。他们还大量引证穆勒的言论，说明人民参与诸如设立民选议院等国家的公共政治事务实际活动，比关起门来接受学校教育更有实效；强调“使人民参与公共事务，可以弥补其不足”，“可以使人民成为有教育的人民”；“唯有将决定公共事务及天下之事的权利交给人民”方可有所成就。^①

其中，大井宪太郎用马城台次郎的笔名，发表了多篇文章，猛烈攻击加藤的“尚早论”。大井认为：从国内政局来看，借口等待人民开智而容忍有司专制，必加剧矛盾，导致国内动乱；从国情有异来看，日本不必照搬德国，而是应该听取公议，结合日本的实际来制定议院制度和宪法；从形势发展来看，民心、时势不断变化，为政者应顺应世态和人情，否则英雄人物也会落伍。大井的结论是：在今天，日本人民皆有自由、自主之权，当政者自当听取人民的公议，立即设立民选议院。^②

面对民权派的声讨，加藤接连著文回应。双方的论战愈演愈烈，连1873年（明治六年）由开明官僚和启蒙知识分子建立的明六社，也卷入论争并分成不同的派别。森有礼、西周等支持加藤的“尚早论”，主张国民教育优先；津田真道等赞成板垣等人的主张，呼吁尽早设立民选议院。福泽谕吉则冷眼旁观两派的激烈论争，权衡着国权与民权的孰轻孰重，并加紧构思国权论来压制民权论。《日新真事志》、《报知新闻》等报刊成为“尚早论”和“即行论”展开交锋的论坛，吸引了普通读者的目光。

民权派的立党结社，并在报纸杂志上鼓吹立即设立民选议院的主张，对政府造成了政治压力。为压制方兴未艾的民权运动，大久保政府采用了两手政策：一方面，厉行镇压。1875年7月，政府公布了控制言

① [日]古泽兹：《答加藤君书》，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103—110页。

② [日]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111—116页。

论的《谗谤律》，禁止触犯皇族、官吏的言论文章，否则以诽谤罪论处，对触犯者判刑或罚款。同时，还修订了《新闻纸条例》，严令所有报纸杂志的发行必须经内务省批准，对违反者施以罚款或没收印刷机等处分；所有刊物不得刊登散布“颠覆国家的言论”，违反者严惩不贷。^① 根据上述法律，1875—1876年政府查禁了《草莽杂志》、《评论新闻》等报纸杂志，逮捕了成岛柳北、植木枝盛等民权运动的政论家。

另一方面，施行抚慰与收买。1875年2月，在朝的大久保、伊藤博文邀请因反对“征台”而辞职的木户以及板垣在大阪举行会议，借以对民权运动实施首脑收买谋略。双方一度达成协议，在木户、板垣重返政府的前提下，同意增设元老院主管立法，成立最高法院大审院主管司法，召开类似议院的地方官会议以听取施政建议。但板垣试图借此调整，将大久保有司专制体制变通为形式上的三权分立，甚至实行变相的民选议院政治。大久保拒不接受，木户也表示民选议院应当缓行，大阪会议不欢而散，板垣继续领导民权运动。大久保在拉拢板垣的同时，也利用明治天皇，同民权派争夺群众。1875年4月，天皇发布《渐次确立立宪政体诏书》，表示要渐进式地组建立宪政体。诏书宣称：“朕在继位之初，首先召集群臣，以五事誓于神明，定国是而求保全万民之道。幸赖祖宗之灵与群臣之力，以得今日之小康。顾中兴日浅，内治之事当予振作更张者甚多。故朕扩大誓文之议，成立元老院以扩大立法之源，置大审院以固审判之权，又召集地方官员以通民情，谋公益，逐步树立国家立宪之政体，欲与汝众庶俱赖其庆。汝众庶切勿泥于旧习或轻举妄动，体会朕之旨意，予以翼赞。”^②

三、民权运动的高涨与政治、理论斗争的互动

1877年6月，立志社总代表片冈健吉向天皇递交了《立志社建议

① [日]《新闻纸条例》，板垣退助监修：《自由党史》上卷，岩波书店，1973年，第179—181页。

② [日]《渐次确立立宪政体诏书》，历史学研究会编：《日本史史料》(4)，近代卷，岩波书店，1997年，第110页。